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民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 0000001616	项目名称	统筹区计划生育专项资金(计生家庭发展奖扶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103.87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扣分依据及说明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情况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13.5	项目内容为对符合计划生育家庭发放奖扶资金,其实施符合当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也与项目定位职能相一致,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5		项目能按立项程序设立,并作为部门整体内项目通过预算批复。虽然并无具体的立项测算、实施计划,但也有相对较为固定的补贴范围。	
	绩效目标设置 情况(1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3	根据自评表格,项目有设置绩效目标,并与工作内容相关,但预期值以间接性的效益为主,缺少直接的产出目标。 (根据后补充说明及材料,项目目标标根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2023年)》设定,目标设置来源明确,合理性高)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酌情扣分。			3		指标设置欠规范、合理(如“数量指标”设置为“资金执行率”;项目按标准执行奖扶金额发放,不涉及到成本控制问题,不应设置成本指标) (根据补充说明及材料,项目指标参考中央指标设置,但仍存在一定的不规范情况)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3		因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指标全面性一般。 (根据补充说明及材料,项目指标参考中央指标设置,但仍存在一定的不合理情况)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已实施多年,目前主要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中山市卫生计生经费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有关工作要求的通知》(中山卫计〔2017〕108号)执行,其制度建设完整度高。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29分)	项目管理 (10分)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29	根据自评材料,项目支出规模有所调减,并附有相关事项的调整说明。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6		根据自评材料,相关奖扶资金的发放均有进行内部审批流程,对于部分账户存在的特殊情况也有较好的处理。制度执行及监管较为到位。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但未见相关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 (经复核,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基本完善)	
	资金管理 (19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10	有资金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部分项目支出的金额,没有提供全部的支出核算资料。 (经复核,所提供的材料反映出项目资金使用有较好的合规合理性)	
		支出率	10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上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拔资金数。 上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10		项目支出率为100%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设置未能较好反映产出情况,经综合自评材料,项目产出数量与预期目标有较高符合度。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55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50	项目实施时效性较好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项目产出质量指标设置未能较好反映产出情况,经综合自评材料,项目执行及产出的质量较佳。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可 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20	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 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5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5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 标可合并至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以20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本项目为计划生育政策在现阶段的延续性政策，综 合满意度调研及其他自评材料，能产生预期的社会 效益，并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可持续发展。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 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根据《关于2023年度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满意度调查 报告》，本项目满意度>95%	
合计	—	—	100	92.5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5 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 1分，全部未完成加扣 1分	扣分项 (-5)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 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0	0	项目单位能在指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提交自评 材料；自评材料基本完整，能较好反映项目执行情 况；表格填写齐全。
评价等级	优 (90≤评价分数≤100)；良 (80≤评价分数<90)；中 (60≤评价分数<80)；差 (0≤评价分数<60)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46.58万元，调整减少42.707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46.58万元，与调整后预算相比支出实现率100%。项目内容为对符合计划生育家庭发放扶助资金，其实施符合当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也与项目定位职能相一致，立项依据充分。虽然并无具体的立项测算、实施计划，但也有相对较为固定的补贴范围。项目绩效目标根据中央指标设置，绩效指标、指标值的设置仍存在不足。项目制度建设完善，年中也能根据工作部署，依规进行调整，管理、监督执行到位。资金管理方面，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有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所提供的材料能反映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整体较好。产出和效益方面，综合自评材料，其产出和效益情况良好，也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可持续发展，但因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等原因，相关评分项均有扣减，。 综上，本项目得分92.5，评价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1.立项预算测算过程欠清晰； 2.部分指标、指标值设置存在合理性、规范性问题；（根据补充说明和佐证，相关指标参考中央指标设置，但仍存在不足） 3.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不完整，支出审批过程资料不全。（已补充，经复核，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1.建议在项目申报阶段做好预算测算及实施计划等工作； 2.完善项目绩效指标、指标值设置。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评审组：梁振欣、陈润桃、黄嘉辉						
机构名称(全称)：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4月						

